

令和4年度 南アルプス市 南部地区（若草・櫛形・甲西地区）垃圾回收日程表

<可燃垃圾的回收>

- 回收日：每周一・周四 *请在当天早上8点前送出。
- ※休业日：5月5日, 8月11日, 11月3日, 2月23日
- 回收场所：各地区一般回收站
- 可燃垃圾的回收方法 **※使用过的打火机不可作为可燃垃圾送出！**
 - ・必须装入市指定垃圾袋里，扎紧袋口送出。
 - ・在垃圾袋上写上地区名和姓名。



<不可燃垃圾的回收>

- 回收日：每月第1个周三 *请在当天早上8点前送出。 **※休业日：5月4日**
- 回收场所：各地区回收站
- 不可燃垃圾的回收方法 **※喷气罐或盒式气瓶不可作为不可燃垃圾送出！**
 - ・装入市指定垃圾袋或放入集装箱内。
 - ・可作回收的不可燃垃圾回收的物品是，镜子・玻璃・茶碗・锅・化妆品的瓶等。



资源垃圾的回收

<资源Ⅰ・・・罐、瓶、塑料瓶、其它塑料类>

- 回收日：每月第2个周三
- 收集场所：各地区废品再利用回收站
- 回收上请注意以下事项
 - ・请把铝制罐和铁制罐分开送出。
 - ・请把瓶分成无色、棕色、其它色的三种送出。
 - ・请把塑料瓶的贴标和瓶盖取下后送出。（贴标和瓶盖作为「其它塑料」回收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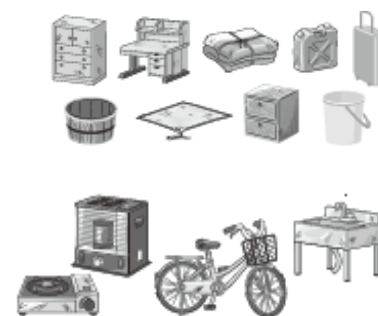
<资源Ⅱ・・・废纸类（报纸、杂志、广告纸、硬纸板、纸盒、其它之类）>

- 回收日
 - 若草地区 每月第3个周六
 - 櫛形地区中、小笠原・山寺・高尾・平岡・あやめが丘・上野・中野・上市之瀬・下市之瀬 4月17日、7月10日、10月9日、1月8日 ※都在周日
 - 櫛形地区中、桃園・曲輪田・上宮地・上今井・東吉田・西吉田・十五所・沢登 6月12日、9月11日、12月11日、3月12日 ※都在周日
 - 甲西地区中、下宮地・江原・鮎沢・古市場・東落合・西落合・西新居・秋山・湯沢・塚原・川上・神の木・芦原 ※偶数月的第2个周六
 - 甲西地区中、荊沢・大師・清水・宮沢・戸田・田島・西南湖・和泉・東南湖・天神 ※奇数月的第2个周六
- 回收场所：各地区废品再利用回收站
- 回收上请注意以下事项
 - ・请将报纸、广告纸、杂志、硬板纸折叠后用绳子捆扎成十字形送出。
 - ※荧光灯、电池可在市役所环境课开门时间内、或每周三的各窗口柜台服务中心的开门时间内作回收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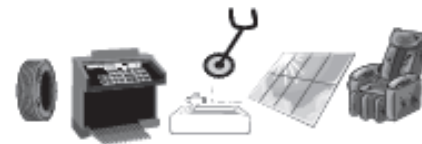
<大型垃圾的回收>

- 回收对象
 - ・可燃大型垃圾・・・衣柜、被褥、衣类箱等可燃物品
 - ・不可燃大型垃圾・・・取暖炉、钢架、自行车等金属类和电器制品等
- 回收时间・场所：6月5日・・・芦安会场(市营芦安游泳池北面停车场) 上午8点30分~上午10点
- 回收上请注意以下事项
 - ・将沙发、床、座椅，床垫等内部有弹簧的物品的可燃部分，不可燃部分拆开可免费回收。



<收费垃圾的回收>

- 回收对象和费用
 - 轮胎（普通汽车以下）：300円/个 ○按摩椅：1,000円/个 ○热水器：3,000円/台
 - 浴缸：1,000円/个 ○割草机：500円/台 ○大型乐器：1,500円/台 ○（内有弹簧）床垫，沙发：3,000/个
- 回收时间・场所：和大型垃圾回收相同。
- 回收上请注意：
 - ※请事前缴纳费用。回收日之前到市役所环境课或各支所窗口服务中心办完交费手续。



☆请利用资源垃圾回收中心！

资源回收中心是资源垃圾、不可燃垃圾、大型垃圾、收费垃圾的回收据点。

- 场所・开设日：南部资源回收中心（南アルプス市荊沢201-1）、 每周四・周五・周六・周日
- 北部资源回收中心（南アルプス市野牛島2771-1） 每周四・周五・周六・周日
- 中部资源回收中心（南アルプス市桃園837-1） 每周六・周日・周一・周二
- 开设时间：都在上午9点~正午，下午1点~下午4点（※12月26日至下一年1月11日为休业日）
- 回收对象
 - 资源垃圾：罐、瓶、塑料瓶、其它塑料类、废纸、荧光灯、电池、食用油、小型家电等
 - 不可燃垃圾 ■大型垃圾 ■收费垃圾（需事先申请） ■打火机，喷气罐，盒式气瓶（无需放气或开孔）



<市内不作回收的物品>

- 企业垃圾（商店、饮食店、公司等在生产中产生的垃圾）⇒请委托废品回收搬运人员处理（收费）
 - 妥当处理困难物（灭火器、残灰、植物花盆、锅炉、瓦，瓦楞纸，木材，方木等）
 - 危险物品（农药、药品、废油、油、煤气罐，稀释剂等）
 - 产业废弃物（农业用塑料类、建筑废材、医疗费材、水泥砖块等）
 - 属家电再利用法对象物品（电视机、空调、冰箱・冷冻柜、洗衣机・衣类烘干机）⇒请到邮局缴纳废品回收费用，然后送到指定场所作回收(收费)
- 请与商店联系或委托专业公司处理（收费）

如需咨询请联系市役所环境课 TEL：055-282-6097